

证券代码：002616

证券简称：长青集团

公告编号：2012-080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12年12月20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和文件于2012年12月14日以电话通知或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钟佩玲女士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1. 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关于更换监事会主席的议案》，同意选举监事钟佩玲女士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至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备查文件：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2年12月20日

附：监事会主席简历

钟佩玲：女，48岁，中国香港籍，高中学历。

曾任中山市小榄镇永宁中学教师、中山市长青气具阀门有限公司出纳、会计。任职公司监事任期自2010年10月31日起至2013年10月30日止。现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钟佩玲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钟佩玲女士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